Henlius

SHANGHAI HENLIUS BIOTECH, INC.
上海復宏漢霖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96

可負擔的創新
值得信賴的品質

2023
年度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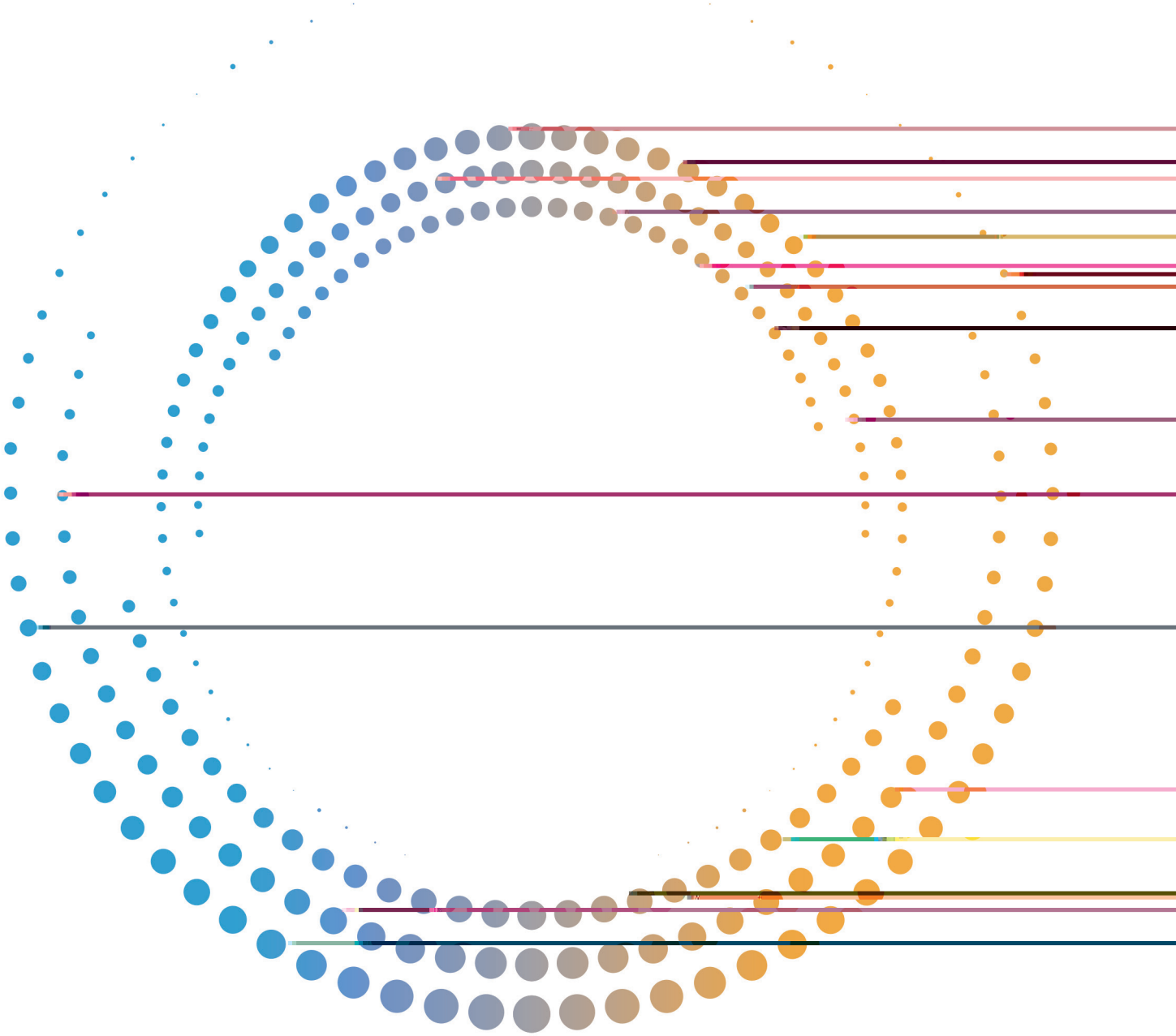

目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致辭	4
首席執行官回顧	5
運營摘要	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4
董事會報告	40
監事會報告	63
企業管治報告	64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86
獨立核數師報告	94
綜合損益表	99
綜合全面收益表	100
綜合財務狀況表	101
綜合權益變動表	102
綜合現金流量表	103
財務報表附註	105
釋義	179

6 臨床前研發項目高效推進：

年 月， （注射用重組抗 人源化單克隆抗體）用於晚期／轉移性實體瘤和淋巴瘤治療的臨床試驗申請 獲國家藥監局受理，該等申請於 年 月獲得批准。

年 月， （重組抗 β 人源化單克隆抗體注射液）用於特發性肺纖維化治療的臨床試驗申請 獲國家藥監局受理，該等申請於 年 月獲得批准。

年 月，小分子創新藥 片用於肌萎縮側索硬化症 治療的臨床試驗申請 獲國家藥監局受理。

7 以臨床價值為導向，為管線注入創新源動力：

本集團早期研發以患者需求為核心、以臨床價值為導向，協同中美兩地早期研發團隊，基於深度數據驅動的新藥發現平台以及生物計算加速的分子設計技術，通過網絡生物學和多重藥理學，持續開發解決複雜疾病的高質量、可負擔的創新藥。在利用全面的抗體藥物技術平台賦能創新療法研發的基礎上，深度佈局下一代創新抗體和抗體樣藥物。在抗體偶聯藥物 開發方面，本集團擁有的 研發平台具備開發高安全性、高選擇性和高效能等優勢的 產品，並能有效拓展 產品的應用場景，為本集團在研發具有差異化優勢和顯著臨床價值的抗體偶聯藥物方面提供強有力支持。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管線共計 個分子（包括 種創新藥和 種生物類似藥）和 個研發平台，藥物形式覆蓋單抗、雙抗、抗體偶聯藥物、重組蛋白、小分子偶聯藥物等。

8 國際標準高經濟效益的生物醫藥產業化基地佈局：

本集團具備商業化產能合計 升（包括徐匯基地商業化產能 升、松江基地（一）商業化產能 升）。報告期內，徐匯基地的漢斯狀 、漢利康 、漢曲優 生產線，先後通過了印度尼西亞、巴西及荷蘭各國的藥品及衛生監督機構針對相關產品的上市前 核查；松江基地（一）接受了美國食品藥品管理局 針對漢曲優 的上市許可前檢查 ；松江基地（二）一期項目第一、第二階段兩幢主要生產樓已完成包括原液、製劑生產線及預灌封系統 的設備安裝調試及部分設備驗證工作。松江基地（二）一期項目第三階段已完成地下部分結構施工，開始地上結構施工。

有關上述各項的詳情，請參閱本報告及（倘適用）本公司過往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的公告。

上海復宏漢霖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四、耟產品組合肛沅茧ＨＬＸ５１ＯＸ４０實體瘤，淋巴瘤

漢曲優®（注射用曲妥珠單抗，歐洲商品名：Zercepac®）的國際商業化進程（乳腺癌、胃癌治療產品）

一　漢曲優 於中國境內的商業化銷售

漢曲優 為本集團抗腫瘤治療領域的核心產品，也是首款由本集團自建商業化團隊主導在中國境內銷售推廣的產品。截至報告期末，漢曲優 的專業銷售團隊以其高效的銷售執行能力持續滲透中國境內市場。漢曲優 自上市以來憑藉其高效的市場和准入執行為漢曲優 的銷售放量提供有力基礎，　　及　　兩種規格使得劑型組合更為靈活，從而為不同體重區間患者帶來個性化、更經濟的治療方案，也因「即配即用」的更易實現而提升臨床使用的安全性。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圍繞醫學教育、醫療大數據、　　檢測、創新支付等方面與相關企業展開合作，在　　陽性乳腺癌、胃癌患者診療生態圈建設方面收獲了良好的市場口碑。

一　漢曲優 於國際市場的商業化進展

漢曲優 是本集團按照中國、歐盟和美國等生物類似藥相關法規自主研發的曲妥珠單抗。圍繞漢曲優 ，本集團前瞻性地開展了國際商業化佈局，攜手包括　　、　　、　　、　　等在內國際知名的生物製藥企業，全面佈局歐洲、美國、加拿大等地和眾多新興國家市場，覆蓋全球約　　個國家和地區。作為國產生物藥「出海」代表，漢曲優 已於　　餘個國家和地區成功獲批上市，其中包括英國、德國、西班牙、法國、意大利、瑞士、澳大利亞、新加坡、阿根廷、巴西等。

　　年初至今，漢曲優 不同規格的上市註冊申請分別於柬埔寨、新加坡、泰國、菲律賓、巴西獲得批准。除此之外，　　年　月，美國食品藥品管理局　　受理了注射用曲妥珠單抗的生物製品許可申請　　，　　年　月，加拿大衛生部受理了注射用曲妥珠單抗的上市註冊申請　　，為漢曲優 海外市場的進一步深化奠定基礎。

一　漢斯狀 於國際市場的商業化進展

憑藉優異的療效和數據質量，漢斯狀 亦於國際市場獲得廣泛認可，對外授權覆蓋美國、歐洲、東南亞、中東和北非、印度，國際商業化落地有序推進。

年 月，漢斯狀 聯合化療一線治療廣泛期小細胞肺癌 的上市許可申請 獲得歐洲藥品管理局 受理。 年 月，漢斯狀 的原液和製劑生產線等通過歐盟成員國荷蘭的 認證，該等生產線已符合歐盟 標準，為本集團進一步拓展漢斯狀 的海外市場奠定了堅實基礎。此外，漢斯狀 用於治療廣泛期小細胞肺癌 於 年 月獲得包括英國藥品和保健品監管局 在內的英國創新許可與准入通道合作組織 授予的創新通行證 資格認定。

年 月，漢斯狀 獲得印度尼西亞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 批准用於治療廣泛期小細胞肺癌 （當地商品名為 ）。這是漢斯狀 首次在海外市場獲批上市，漢斯狀 也據此成為首個在東南亞國家獲批上市的中國產抗 單抗。報告期內，本公司亦攜手合作夥伴在泰國、新加坡、馬來西亞等國家遞交漢斯狀 的上市許可申請，進一步推動漢斯狀 在東南亞地區的上市進程。

通過許可合作進一步推進產品海外商業化進程

本集團秉持國際化戰略，於　　年　月，本公司與　　簽訂協議，同意向其授出許可，供其於沙特阿拉伯、埃及、巴林等中東和北非地區商業化漢利康　；於　　年　月，本公司與　　簽訂協議，同意向其授出許可，供其利用抗　　序列於全球範圍內開發、生產、商業化　　；於　　年　月，本公司與　　簽訂協議，同意向其授出許可，供其於沙特阿拉伯、阿拉伯聯合酋長國、埃及等中東和北非地區商業化漢斯狀　；於　　年　　月，本公司與　　簽訂協議，同意向其授出許可，供其於約定的歐洲地區和印度商業化漢斯狀　。本集團亦於報告期內持續推進存量海外合作的商業化落地。

與此同時，綜合考慮市場情況和商業可行性，本集團於報告期內與　　訂立終止協議停止就　　靶點抗體的合作。

(二)可持續的全球產品臨床開發能力

報告期內，本集團從臨床需求出發，有序佈局和開發創新產品，漢斯狀　　及相關聯合療法、　　(重組抗　　人源化單克隆抗體注射液)、　　(重組抗　　人源化單克隆抗體注射液)、注射用　　(靶向　　抗體－新型　　拓撲異構酶 抑制劑偶聯藥物)、注射用　　(靶向　　抗體－新型　　拓撲異構酶 抑制劑偶聯藥物)等產品在內的圍繞實體瘤、淋巴瘤、小細胞肺癌　　、非小細胞肺癌　　、結直腸癌　　、黃斑變性　　等適應症的臨床試驗獲進一步推進。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協同中美兩地研發中心，由全球產品開發團隊積極推動多款候選藥物在全球多地的臨床研究及藥政註冊，並於報告期內收獲　項臨床試驗的重要進展，　項臨床試驗獲得批准。

1、 臨床在研產品持續高效推進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在全球多個國家／地區開展的共計　多項臨床試驗有序推進。

國際臨床研究項目進展

　　年　月，漢斯狀　聯合化療(卡鉑／順鉑－依託泊苷)同步放療用於局限期小細胞肺癌治療的國際多中心　期臨床研究完成美國首例患者給藥。該國際多中心　期臨床研究亦分別於　　年　月及　月完成澳大利亞和歐盟首例患者給藥。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漢斯狀　聯合化療(卡鉑－依託泊苷)一線治療廣泛期小細胞肺癌的美國橋接試驗已開設　個試驗中心，受試者招募持續進行中。

年 月， （重組抗 人源化單克隆抗體注射液）在一項於濕性年齡相關性黃斑變性 患者中開展的 期臨床研究結果顯示其安全性及耐受性良好，並展現出初步療效。

年 月，注射用 （靶向 抗體－新型 拓撲異構酶 抑制劑偶聯藥物）治療晚期／轉移性實體瘤的 期臨床試驗申請 獲國家藥監局批准，該等研究於 年 月完成首例患者給藥。 年 月，注射用 治療晚期／轉移性實體瘤的 期臨床試驗申請 獲美國食品藥品管理局 批准。 年 月，注射用 用於經第三代 酪氨酸激酶抑制劑治療後疾病進展的 突變的晚期或轉移性非小細胞肺癌患者的治療獲美國食品藥品管理局 授予快速通道資格 。

年 月，注射用 （靶向 抗體－新型 拓撲異構酶 抑制劑偶聯藥物）治療晚期／轉移性實體瘤的 期臨床試驗申請 獲國家藥監局批准，該等研究於 年 月完成首例患者給藥。 年 月，注射用 治療晚期／轉移性實體瘤的 期臨床試驗申請 獲美國食品藥品管理局 批准。

年 月，地舒單抗生物類似藥 （重組抗 全人單克隆抗體注射液）在中國男性健康受試者中開展的 期臨床研究已成功完成；研究結果表明， 與美國、歐洲及中國市售的地舒單抗的藥物代謝動力學特徵和藥效學具有高度相似性，安全性、耐受性和免疫原性均可比，該研究達到了所有預設的研究終點。

2、 高效推進臨床前開發項目的IND申報

本集團重視臨床前項目儲備，於報告期內積極推動產品臨床試驗申請 工作。

年 月， （注射用重組抗 人源化單克隆抗體）用於晚期／轉移性實體瘤和淋巴瘤治療的臨床試驗申請 獲國家藥監局受理，該等申請於 年 月獲得批准。

年 月， （重組抗 β 人源化單克隆抗體注射液）用於特發性肺纖維化治療的臨床試驗申請 獲國家藥監局受理，該等申請於 年 月獲得批准。

年 月，小分子創新藥 片用於肌萎縮側索硬化症 治療的臨床試驗申請 獲國家藥監局受理。

本集團　　年初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產品的臨床及臨床前申報成果：

產品名稱（靶點）	適應症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進展
國際臨床項目高效推進		
漢斯狀®聯合化療同步放療(PD-1)	局限期小細胞肺癌	年　月，國際多中心　期臨床研究完成美國首例患者給藥 年　月，國際多中心　期臨床研究完成澳大利亞首例患者給藥 年　月，國際多中心　期臨床研究完成歐盟首例患者給藥
漢斯狀®聯合化療(PD-1)	廣泛期小細胞肺癌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美國橋接試驗已開設　個試驗中心，受試者招募持續進行中
HLX04-O (VEGF)	濕性年齡相關性黃斑變性	年　月，國際多中心　期臨床研究完成美國首例患者給藥
HLX14 (RANKL)	骨質疏鬆症	年　月，國際多中心　期臨床研究達到主要研究終點
國內臨床項目進展順利		
HLX208聯合漢斯狀® (BRAF V600E+PD-1)	非小細胞肺癌	年　月，　期臨床研究完成首例患者給藥
HLX26聯合漢斯狀®和化療(LAG-3+PD-1)	非小細胞肺癌	年　月，　期臨床試驗申請獲國家藥監局批准 年　月，　期臨床研究完成首例患者給藥
HLX26聯合漢斯狀® (LAG-3+PD-1)	轉移性結直腸癌	年　月，　期臨床研究完成首例患者給藥
漢斯狀®聯合化療(PD-1)	非鱗狀非小細胞肺癌	年　月，　期臨床研究達到主要研究終點

產品名稱（靶點）	適應症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進展
HLX15 (CD38)	多發性骨髓瘤	年 月， 期臨床研究完成首例受試者給藥
HLX07聯合化療(EGFR)	實體瘤	年 月，完成 期臨床研究
HLX208 (BRAF V600E)	成人朗格漢斯細胞組織細胞增生症和病	年 月，獲國家藥監局藥品審評中心正式納入突破性治療藥物程序
HLX13 (CTLA-4)	黑色素瘤、腎細胞癌、結直腸癌、肝細胞癌、非小細胞肺癌、惡性胸膜間皮瘤及食管鱗狀細胞癌	年 月，用於肝癌治療的臨床試驗申請獲國家藥監局批准 年 月，臨床試驗申請獲國家藥監局批准 年 月， 期臨床研究完成首例受試者給藥
HLX04-O (VEGF)	濕性年齡相關性黃斑變性	年 月，完成 期臨床研究
HLX42 (EGFR ADC)	實體瘤	年 月， 期臨床試驗申請獲國家藥監局批准 年 月， 期臨床研究完成首例患者給藥
HLX43 (PD-L1 ADC)	實體瘤	年 月， 期臨床試驗申請獲國家藥監局批准 年 月， 期臨床研究完成首例患者給藥
HLX14 (RANKL)	骨質疏鬆症	年 月，完成在中國男性健康受試者中開展的 期臨床研究

產品名稱（靶點）	適應症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進展
臨床前開發項目的IND申報高效推進		
HLX51 (OX40)	實體瘤、淋巴瘤	年 月，臨床試驗申請獲國家藥監局受理 年 月，臨床試驗申請獲國家藥監局批准
HLX13 (CTLA-4)	黑色素瘤、腎細胞癌、結直腸癌、肝細胞癌、非小細胞肺癌、惡性胸膜間皮瘤及食管鱗狀細胞癌	年 月，用於肝癌治療的臨床試驗申請獲國家藥監局受理 年 月，用於肝癌治療的臨床試驗申請獲國家藥監局批准 年 月，臨床試驗申請獲國家藥監局受理 年 月，臨床試驗申請獲國家藥監局批准 （已進入臨床階段）
HLX42 (EGFR ADC)	實體瘤	年 月， 期臨床試驗申請獲國家藥監局受理 年 月， 期臨床試驗申請獲國家藥監局批准 年 月， 期臨床試驗申請獲美國食品藥品管理局 受理 年 月， 期臨床試驗申請獲美國食品藥品管理局 批准 年 月，用於經第三代 酪氨酸激酶抑制劑治療後疾病進展的 突變的晚期或轉移性非小細胞肺癌患者的治療獲美國食品藥品管理局 授予快速通道資格 （已於中國境內進入臨床階段）

本集團首個於上海市漕河涇新興技術開發區建成的生物藥生產基地－徐匯基地，已獲得中國及歐盟認證並實現中國與歐盟雙市場供貨常態化。 年 月至 月，徐匯基地的漢斯狀 、漢利康 、漢曲優生產線，先後通過了印度尼西亞、巴西及荷蘭各國的藥品及衛生監督機構針對相關產品的上市前 核查。其中，漢斯狀 的原液和製劑生產線已通過歐盟成員國荷蘭的 認證，標誌著該等生產線已符合歐盟 標準，為本集團進一步拓展漢斯狀 的海外市場奠定了堅實基礎。

本集團位於上海市松江區的松江基地（一）具備 升商業化產能，包含水針及凍干製劑線。報告期內，松江基地（一）完成 、 以及 原液等產品工藝性能確認 批次生產，穩步推進產品商業化進程。松江基地（一）亦於報告期內接受了美國食品藥品管理局 針對漢曲優 的上市許可前檢查 。

為滿足本集團商業化產能的長期需求，總規劃用地面積 畝的松江基地（二）的一期項目已於 年啟動建設，其第一、第二階段設計產能合計 升，兩幢主要生產樓已完成包括原液、製劑生產線及預灌封系統 的設備安裝調試及部分設備驗證工作，正同步推進剩餘驗證工作的盡快落實。松江基地（二）一期項目第三階段已於報告期內完成地下部分結構施工，開始地上結構施工。

（五）社會責任、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始終以「可負擔的創新，值得信賴的品質」為理念，致力於為全球病患提供更多可負擔的高品質生物藥，積極履行對患者、員工、夥伴、社區等利益相關方的責任。本集團積極踐行 管理策略，將 工作重點聚焦於企業管治、產品、人才、環境和社會五大板塊。在企業管治方面，本集團持續建立健全合規管理體系，嚴格約束企業行為，不斷提升風險管控能力。在產品方面，本集團秉持「質量至上」原則，在生產研發過程中恪守高質量標準，並致力於通過醫療保障、患者援助項目、產品佈局全球化等方式提升產品可負擔性和可及性。在人才方面，本集團堅決保障員工的合法權益和福利，通過為員工提供全方位、立體化的人才培養平台，配合科學合理的晉升激勵機製，賦能員工多領域協同成長。在環境方面，本集團持續監督環境目標進度，落地了多項環境管理舉措。在社會方面，本集團於報告期內持續推進「賦時光予生命」－腫瘤患者關愛公益項目、「優醫相助」－鄉村醫療關愛公益行等公益項目，將「以患者為中心」的信念貫穿於藥品全生命周期，同時協同價值鏈上的合作夥伴持續打造可持續發展供應鏈，積極推動行業合作與發展。

有關本集團社會責任、環境政策及表現的更多資料載列於本公司與本年報同時刊發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二)持續推動管線產品的全球獲批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的 款產品已成功於中國境內、歐洲、澳大利亞、印度尼西亞等國家／地區上市。 年，本集團將不斷積累經驗，推動更多產品在全球市場的上市註冊進程。

漢斯狀 聯合化療適用於廣泛期小細胞肺癌 成人患者一線治療的上市許可申請 有望於 年於歐盟獲批准。

漢斯狀 聯合化療用於廣泛期小細胞肺癌 適應症的生物製品許可申請 計劃於 年於美國遞交。

漢曲優 用於輔助治療 過表達乳腺癌、治療 過表達轉移性乳腺癌及治療 過表達轉移性胃腺癌或胃食管交界腺癌的生物製品許可申請 有望於 年於美國獲批准。

漢曲優 用於 陽性的早期乳腺癌等適應症的上市註冊申請 有望於 年於加拿大獲批准。

年，本集團亦將積極配合國際合作夥伴，助力推動漢利康 、漢達遠 、漢貝泰 、 、 、 於美國、歐盟、加拿大、沙特阿拉伯和巴西等地的上市註冊進程。

(三)迭代研發能力，持續從患者需求出發擴充產品管線

本集團將持續利用國際資源和優勢探索具有臨床價值的前沿創新產品，深化早期研發成果，同時積極通過項目合作快速賦能及拓展本集團管線，以期盡早解決未被滿足的臨床需求。 年，本集團管線產品預計將獲得進一步推進和擴充：

小分子創新藥 片用於肌萎縮側索硬化症 治療的臨床試驗申請 有望於 年上半年獲得國家藥監局批准。

的臨床試驗申請 有望於 年上半年獲得國家藥監局批准。本集團於 年 月自 引進該產品於中國的開發、生產和商業化權利，擬用於治療乳腺癌。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報告期內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

資產抵押

截至 年 月 日止，使用權資產總金額人民幣 月 趫蠷心

管理合約

於報告期內，概無訂立或存在與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要部份業務有關的管理及／或行政合約。

董事及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於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末或報告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非可使董事及監事通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取利益的任何安排的訂約方。

董事及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概無董事或監事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任何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中擁有權益。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　　年　月　日止，董事／監事及本公司的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權益及淡倉。董事／監事及本公司的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條記入須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好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好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及身份	類別	股份數目	於相關類別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佔股份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朱俊	受控實體權益 受控實體權益	股 內資股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　　年　月　日止，以下人士（不包括董事／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部第　　條須載入予以存置的登記冊的以下權益及／或淡倉：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及身份	類別	股份數目	於相關類別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佔股份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復星新藥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復星醫藥產業發展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受控實體權益	內資股			
復星醫藥	受控實體權益	內資股			
		股			
復星高科技	受控實體權益	內資股			
		股			
復星國際	受控實體權益	內資股			
		股			
	受控實體權益	內資股			
		股			
	受控實體權益	內資股			
		股			
郭廣昌	受控實體權益	內資股			
		股			
復星實業	實益擁有人	股			
	保證權益	股			
	實益擁有人	股			
	受控實體權益	股			
	受控實體權益	股			
	實益擁有人	股			
	受控實體權益	股			
（以　　的					
投資經理身份）					
	實益擁有人	股			
	實益擁有人	股			
	受控實體權益	股			
	實益擁有人	股			
	受控實體權益	股			
	實益擁有人	非上市外資股			

附註：

截至　　年　月　日止，朱俊先生全資持有　　股份。朱俊先生被視為於　　擁有權益的　股中擁有權益。截至　　年　月　日止，朱俊先生持有　　約　　股份。朱俊先生被視為於　　擁有權益的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獲准許彌償

根據公司章程，在適用法律法規的規限下，每名董事及監事將就其因執行職務或與此有關的其他方面可能蒙受或產生的所有成本、費用、支出、損失及責任，從本公司資產中獲得彌償。本公司已就本集團的董事及監事可能面對於任何訴訟時產生的責任及相關成本投購保險。

購股權計劃

截至　　年　月　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任何購股權計劃。

股份激勵計劃

本公司採納自　　年　月　日起生效的　　年股份激勵計劃，目的為推動建立健全有效的激勵機制，以充分激勵本集團僱員、有效調整股東、本集團及個人的利益，形成股東與僱員之間的利益及風險分擔機制及吸引及留任優秀人才，以確保實現本集團的長遠發展目標。　　年股份激勵計劃由兩部分組成，即屬於中國大陸公民的境內參與者（「**2018年境內參與者**」）將成為上海果運的有限合夥人，而並非屬於中國大陸公民的境外參與者（「**2018年境外參與者**」，連同　　年境內參與者稱為「**2018年參與者**」）將成為　　的股東。　　年參與者包括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核心技術人員。於　　年股份激勵計劃採納時間，上海果運與　　均為本公司的直接股東，根據　　年股份激勵計劃分別持有　　股及　　股股份。　　年境內參與者支付上海果運就上海果運獲發行股份向本公司作出的出資，而　　年境外參與者支付　　就　　持有的　　年股份激勵計劃項下的股份向本公司作出的出資。於　　年　月，上海果運及　　根據　　年股份激勵計劃通過使用本集團相關僱員出資的資金按每股股份人民幣　　元的認購價已實繳其各自對本公司的資本出資。

　　年股份激勵計劃項下的所有授出均於　　年按一次性基準作出。於　　年　月　日（「**2018授出日期**」），根據　　年股份激勵計劃，合共　　股股份（即上海果運及　　分別持有的　　股股份及　　股股份），佔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　　，乃透過　　年參與者認購上海果運（就中國大陸公民僱員而言）及　　（就並非屬中國大陸公民僱員而言）的股份間接授予　　年參與者，從而成為本公司的間接股東。　　年股份激勵計劃項下的各　　年參與者並無最高配額限制。

下文載列於報告期間　　年股份激勵計劃及　　年股份激勵計劃的激勵變動情況：

承授人[2]	2018年股份激勵計劃[1]					
	於2023年1月1日尚未歸屬		於報告期間歸屬		於2023年12月31日尚未歸屬	
	數目	歸屬期	數目	緊接激勵歸屬日期前股份的加權平均收市價（港幣）	數目	歸屬期
按類別劃分的其他承授人		年	數冬覬篧莁럴謨鴉ネ掟읾頰泰			

江蘇復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復星醫藥的全資附屬公司，故江蘇復星作為本公司控股股東的聯繫人，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　　章，推廣服務協議（二零二二重續）及推廣服務協議（二零二三重續）項下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　　年　月　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推廣服務協議（二零二二重續）將支付予江蘇復星的最高年度交易金額（不含稅）將不超過人民幣　百萬元。

截至　　年　月　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推廣服務協議（二零二三重續）將支付予江蘇復星的最高年度交易金額（不含稅）將不超過人民幣　百萬元。

臨床試驗研發服務協議

於　　年　月　日，本公司與真實生物及復星醫藥產業發展訂立臨床試驗研發服務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向真實生物及復星醫藥產業發展提供有關阿茲夫定與新型冠狀病毒預防相關的臨床試驗研發服務，包括臨床項目設計及管理服務。

復星醫藥產業發展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復星醫藥的全資附屬公司，故復星醫藥產業發展作為本公司控股股東的聯繫人，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　　章，臨床試驗研發服務協議項下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期間，復星醫藥產業發展就提供臨床試驗研發服務協議項下服務而向本公司支付的最高交易金額將不超過人民幣　百萬元。

CMC技術服務框架協議

於　　年 月　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安騰瑞霖與復星醫藥產業發展訂立　　技術服務框架協議，據此，安騰瑞霖同意向復星醫藥產業發展及其附屬公司提供　　相關技術服務。

復星醫藥產業發展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復星醫藥的全資附屬公司，故復星醫藥產業發展作為本公司控股股東的聯繫人，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　　章，　　技術服務框架協議項下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期間、截至　　年　月　日及　　年　月　日止年度、及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期間，復星醫藥產業發展及其附屬公司就提供　　技術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服務向安騰瑞霖支付的最高年度交易金額將分別不超過人民幣 百萬元、人民幣 百萬元、人民幣　百萬元及人民幣　百萬元。

關聯方交易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已根據適用會計準則與被視為「關聯方」的各方訂立若干交易。有關本集團於報告期內訂立的關聯方交易的詳情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

於報告期末，募投研發項目均已完成投資（投資款項中，包括：全球發售所得款項人民幣　　百萬元、自有流動資金人民幣　　百萬元），但截至本報告日，投資管理協議下的未償還本金歸還期限尚存在不確定性，尚乘就投資管理協議在香港高等法院原訟法庭向本公司提起之訴訟，法院已於　　年　月　日根據雙方同意作出了包括擱置訴訟程序以有利於仲裁程序的命令，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　　年　月　日的公告、日期為　　年　月　日的截至　　年　月　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有關尚乘事項的最新情況」章節及日期為　　年　月　日的內幕消息公告「與《投資管理協議》有關的法律糾紛」章節。本公司將持續與尚乘就所有未償還本金的贖回進行溝通與協商，並根據適用的上市規則（如適用）及時披露相關信息。

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的建議A股發行

於　　年　月　日，本公司宣佈建議向中國相關監管機構申請配發及發行　股，以及向上海證券交易所申請批准　股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及買賣。有關建議　股發行的決議案及有關延長有關　股發行並上市的決議案已分別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及　　年　月　日獲正式通過。於　　年　月　日，本公司董事會決定不再繼續推進　股發行並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

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　個月內，本公司概無進行任何涉及發行股本證券的集資活動。

期後事項

自本報告期末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重大期後事項。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明白遵守監管規定的重要性。本集團分配系統及人力資源，確保持續遵守規則及規定以及通過有效的溝通與監管機構維持密切的工作關係。於報告期，據我們所深知，本集團已遵守所有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相關規則及規定。

重大法律訴訟

茲提述本公司在　　年　月　日所發的公告。該公告的內容包括但不限於公司就與投資管理人簽訂投資管理協議而產生的相關法律糾紛。

　　年　月　日，公司向法院提交傳票，申請擱置訴訟程序以進行仲裁。法院隨後於　　年　月　日在雙方同意下，發出命令擱置訴訟程序以便雙方進行仲裁。由於仲裁程序正在進行中，公司將在適當的時候向股東通報有關情況。

董事會謹此向股東提呈截至　　年　月　日止年度的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文化

本公司的企業文化包含企業使命、企業願景、核心價值觀及質量文化。

- 企業使命：持續創新，卓越運營；以優質生物藥，造福全球病患。
- 企業願景：專注提供質高價優的生物藥，成為全球最受信賴的創新生物製藥公司。
- 核心價值觀：誠實可靠、高效執行、育己及人、追求卓越、敢於創新、堅守質量、科學與戰略導向。
- 質量文化：人才質量、執行質量、合作質量、決策質量、創新質量、溝通質量、產品質量。

本公司的戰略發展規劃及作出的決策均與本公司企業文化所一致。本公司秉持「以患者為中心」的核心理念，將「質量」元素融入公司整體運營，提出了具有漢霖特色的「質量文化」。為確保企業文化清晰地傳遞給所有員工，本公司已將企業文化的宣傳納入員工手冊、培訓發展、績效考評等環節中，同時開展了一系列「入眼、入耳、入心、入行」的宣貫落地活動，加強及完善管理層與員工之間的溝通機制，通過各種途徑加深員工對企業文化的理解與認同，進一步引導員工的日常行為。

企業管治文化

本公司致力確保以崇高的商業道德標準營運業務，反映本公司堅信如要達到長遠的業務目標，必須以誠信、透明和負責的態度行事。本公司相信這樣做長遠可為股東取得最大的回報，而僱員、業務夥伴及本公司營運業務的社區亦可受惠。

企業管治是董事會指導本集團管理層如何營運業務以達到業務目標的過程。董事會致力維持及建立完善的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

- 為股東帶來滿意及可持續的回報；
- 保障本公司業務往來者的利益；
- 了解並適當地管理整體業務風險；
- 提供令顧客滿意的高質素產品與服務；及
- 維持崇高的商業道德標準。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於達致高企業管治標準。

董事會相信，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乃本集團保障股東權益、提升企業價值、制訂其業務策略及政策以及提高其透明度及問責性的關鍵。

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以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原則及守則條文為依據。

先生於　　年　月　日辭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朱俊先生於　　年　月　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

晏子厚先生於　　年　月　日辭任董事會非執行董事。朱俊先生於　　年　月　日獲委任為董事會執行董事，
博士於　　年　月　日獲委任為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董事履歷資料載於本年報第　至　頁「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

董事會各成員之間概無關連，包括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或相關的關係。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　　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予以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董事會主席領導並負責公司董事會的有效運作，而首席執行官的職權範圍已列載於公司章程內，首席執行官負責組織擬訂和實施公司戰略規劃、年度投資計劃並負責實施董事會決議。

於報告期開始至　　年　月　日，　　先生同時擔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本公司偏離此守則條文。　　先生於　　年　月加入本公司並相繼擔任本公司諸多重要職位，包括本公司首席商業運營官及首席戰略官。彼對本公司業務運營的熟悉程度，及其擔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的職務，可以促進本公司業務戰略的制定和執行。同時，董事會（於報告期開始至　　年　月　日由一名執行董事、五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具備適當之權利制衡架構，可提供足夠制約以保障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自　　年　月　日起，　　先生辭任首席執行官後，朱俊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因此，自　　年　月　日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恪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全部適用守則條文。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報告期內，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要求，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且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亦佔董事會人數三分之一。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　　條所載的獨立指引就其獨立性作出之年度書面確認。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確保董事會獲得獨立觀點及意見的機制

董事會已設立機制，以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觀點及意見，包括全體董事均可完全以及第一時間獲取本公司資料（包括但不限於財務報告、審計結果及其他相關數據）以及獲得公司秘書及其他高級管理層出具的意見以及提供的服務；董事會成員在決策過程中輔以必要的專業意見，董事會在適當情況下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協助，費用由本公司承擔，董事會成員亦歡迎在適當情況下向其他董事、僱員及其他持份者尋求意見，以確保決策過程中考慮不同的觀點及角度。

董事會已審閱上述機制，並認為有關機制在確保董事會於截至　　年　月　日止年度獲得獨立觀點及意見方面有效。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為董事提供由律師開設的培訓課程。該等培訓課程涵蓋廣泛的相關課題，包括董事的職責／企業管治等。此外，我們亦向董事提供相關的閱讀材料，包括董事手冊／法律及法規最新資料／研討會講義，以供彼等參考及研究。

本公司明白董事應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和技能。本公司將為董事安排內部籌辦的簡報會，並將在適當情況下向董事提供有關主題的閱讀材料。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參加相關培訓課程，費用概由本公司承擔。

於報告期內，董事會收到的與董事職責、監管和業務發展相關的持續專業發展記錄摘要如下：

董事姓名	培訓類型附註
執行董事	
先生	
朱俊先生	
非執行董事	
陳啟宇先生	
吳以芳先生	
關曉暉女士	
文德鏞先生	
博士	
晏子厚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蘇德揚先生	
陳力元博士	
趙國屏博士	
宋瑞霖博士	

附註：

朱俊先生於　　年　月　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博士於　　年　月　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晏子厚先生於　　年　月　日辭任非執行董事。

培訓類型

參加培訓課程，包括但不限於簡報、研執　博士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包括五名成員，即本公司執行董事　　先生、朱俊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蘇德揚先生、陳力元博士及宋瑞霖博士。陳力元博士為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主席。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制定公司環境、社會和管治願景、目標、策略及架構，審視環境、社會及管治願景、策略及架構的實施等有關事宜。

於報告期內，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舉行了共　次會議。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達致董事會多元化的方法。本公司認可董事會應具備本公司業務適當所需的技巧、經驗及多樣觀點與角度的原則。董事會將至少每年審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落實情況及效力。

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已於報告期審閱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並在適當情況下向董事會推薦作出變更，以完善本公司的企業策略，確保董事會維持公平多元組合。為達致董事會成員多樣觀點與角度，在委任及續任董事會成員時，提名委員會將根據該政策考慮各方面多元化因素，包括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居住地、專業經歷、技能、知識、服務期、監管規定及合法權益。上述所有因素均視為與本公司業務相關，理由如下：

- 本公司的業務經營環境多元，為符合股東最佳利益，須妥善考慮僱員、客戶、供應商及對本公司及公眾股東有影響力的其他業務對手方、政府及其他機構之利益。基於成員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及種族的董事會組成，有利於妥善權衡各方利益。

- 專業經歷、技能、知識及服務期是決定董事會能否作出明智決策的重要因素。

董事會所有成員的委任均基於候選人的優點，綜合考慮董事會整體所需技能、知識與經驗以及上述董事會多樣觀點與角度。

董事會目標實現並已實現女性董事至少　　名，且對目前董事會的多元化表示滿意。

提名委員會在考慮董事會接任及確保董事會多元化時，將適時委聘獨立專業招聘公司協助物色合適的非執行董事候選人。董事會將在物色到合適的候選人後藉機隨時增加女性董事的佔比。

核心部門均會定期進行內部控制評估，以識別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以及關鍵運營及財務流程、合規性及信息安全等各方面的風險。

管理層與各部門負責人協調，評估風險發生的可能性，提供處理計劃，並監控風險管理進度，並就已識別的重大調查結果及制度有效性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作出報告。

管理層已根據我們目前掌握的資料向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確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並將繼續努力確保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

內部審計部負責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進行獨立審閱。內部審計部門檢查與會計控制及其他管理控制有關的關鍵問題，並將其結果及改進建議匯報審計委員會。

在審計委員會及管理報告以及內部審計結果的支持下，董事會審計截至　　年　月　日止年度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包括財務、運營及合規控制，並認為此制度屬有效及充足。年度審計亦涵蓋財務報告及內部審計職能以及員工資格、經驗及相關資源。

本公司已制定其披露政策，為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及有關員工提供處理機密數據、監察數據披露及響應查詢的一般指引。本公司已實施控制程序，以確保嚴格禁止未經授權獲取及使用內幕消息。

於本年度，本公司已對投資事件進行獨立調查及內控覆核。當中，內控覆核中的主要發現點及相關整改行動概述如下：

主要發現點	改進建議	整改行動和整改情況
1. 投資管理項目管理規定缺失 在公司時任首席財務官與投資管理人簽訂《投資管理協議》時，公司暫未制定投資管理相關的具體制度。 在相關時間生效的《資金業務管理制度》僅要求公司在投資項目涉及衍生品交易或委託理財業務時，需將投資計劃方案和投資管理合同報送其控股股東。履行相應程序後方可開展上述投資項目（作為說明，由於控股股東於香港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對其控股子公司有自身相應的內控要求）。	如果公司管理層決定公司在可預見的未來暫不開展各類投資業務，公司制度應明確禁止開展各類投資活動，並且公司應採取措施確保該政策得到充分宣傳貫徹；或 如果公司管理層決定公司將繼續開展投資業務，公司應明確投資管理的主責部門，並根據公司的投資方向和風險偏好制定相關的投資管理制度。這些制度應當在經董事會批准後，作為所有投資相關活動的依據。	公司已修訂《資金業務管理制度》，該制度明確禁止公司開展股票、債券、基金和房地產投資的規定。對於併購或進入新的業務領域，公司應遵循《授權審批制度》。 　　年　月，公司在內部發佈了經修訂的《資金業務管理制度》，以宣傳和執行經修訂後的該制度。 公司在整改期間沒有進行禁止的投資事項。

主要發現點	改進建議	整改行動和整改情況
4. 本次投資事件未按公司制度履行董事會決策流程 根據公司章程，投資項目方案須提交董事會審批。但公司無法提供證明文件證實公司在簽訂《投資管理協議》之前已取得董事會事先批准。	公司在開展業務前，應強調董事會決策程序的重要性及必要性，要求各級員工及管理層嚴格按照公司內部制度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執行相應的工作程序；及 建議公司加強合規文化建設，提高員工合規意識。	公司已修訂《資金業務管理制度》，該制度明確禁止公司開展股票、債券、基金和房地產投資的規定。對於併購活動，公司應遵循《授權審批制度》。 另外，公司已對其董事、監事、公司高管和公司全員開展上市公司合規要求的例行培訓。 公司在整改期間沒有進行禁止的投資事項。
5. 《投資管理協議》未按規定進行審批 公司時任首席財務官於　　年　月　日在簽署《投資管理協議》時，公司暫未編製相關制度對合同簽約方的資質審查、合同文本審批、簽訂、歸檔等進行規範。根據相關時間有效的《授權審批制度》，公司在簽訂合同前，需要由相關人員提出合同審批申請並獲得審批流程中的各部門人員和公司決策層批准。但公司無法出具證明公司在簽訂《投資管理協議》前獲得所需批准的審批記錄。	建議公司加強《合同管理制度》的宣傳和實施，要求公司全體員工按照公司《合同管理制度》的要求簽訂合同文本。	公司已實施有關合同審批流程和爭議解決流程的制度，通過全員郵件宣貫通知，重申相關制度的相關要求。 公司已按照《合同管理制度》的規定固化了合同審批流程。

主要發現點	改進建議	整改行動和整改情況
8. 投資項目相關文件未妥善保管 年 月 日之前，公司未建立合同管理制度，投資相關文件也沒有妥善保存。 此外，公司無法提供《投資管理協議》原件、部分相關文件經所有相關方簽署的簽署版本、以及部分訪談人員提及的相關文件。	建議公司加強合同管理制度的宣傳和執行，要求公司全體員工按照該制度的要求將所有合同歸檔。	公司訂立的《檔案管理制度》對各類檔案的分類方式、歸檔要求進行了明確。 年 月，公司在內部發佈了《檔案管理制度》，以宣傳和執行該制度。 公司訂立的《合同管理制度》明確了合同內容審核工作的責任部門。各業務部門負責及時對合同進行歸檔保存，並且保管最終簽署的合同原件及同時上傳掃描件至公司檔案管理系統。
9. 員工離職交接手續待優化 公司未有完全執行員工離職交接流程以及相關交接流程有待優化。	建議公司全體員工嚴格按照公司有關員工離職交接流程的制度。人力資源部須確認員工離職交接均已完成後，方可出具離職證明； 建議公司對現有離職流程進行優化。建議應先由其他部門（如信息技術部）審核離職員工的離職交接清單。只有其他部門確認完成後，財務部方可審核並計算和／或核實賠償金額（如有）；及 為進一步保護公司員工電腦數據安全，並將員工電腦丟失、被盜或銷毀不當造成的數據洩露風險最小化，建議公司使用軟件進行數據加密和身份驗證。	公司已對員工離職交接流程進行優化。 公司已通過郵件告知員工關於 安全性策略更新，明確公司中高管離職時，需要進行電腦數據備份保留。 此外，公司制定了信息安全管理制度，規定對組織重要的信息和信息系統進行備份，以及對備份數據定期進行備份測試驗證。同時，公司已獲得相關信息安全管理體系資質認證。

主要發現點	改進建議	整改行動和整改情況
16. 銀行詢證函管理有待加強 調查發現到與投資事件相關的銀行詢證函未經適當審核或批准。公司無法出具文件證實相關詢證函的公章使用履行了用印申請。公司也無法出具財務部對詢證函具體信息進行核實的相關記錄。	建議公司加強銀行詢證函的管理。當公司發出或收到銀行詢證函時，財務人員應確認餘額是否正確並在申請相關銀行詢證函蓋章的時候在批註中註明金額已核對無誤的字樣。財務人員應遵循《印章管理制度》並保留相關記錄。	公司已通知並要求財務部人員在銀行詢證函用印申請審批的時候，應確認金額核對無誤。
17. 本次投資事件合同簽署人未按內部制度獲取授權 《投資管理協議》以及與一些投資事件相關的其他文件由時任首席財務官代表公司簽署，而該時任首席財務官在相關時間並非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公司沒有記錄顯示該等文件的簽署是經適當授權的。	建議公司加強對於合同簽署授權事項的流程宣傳和實施，並應通過電子郵件將合同簽署授權事項的流程發送給相關人員；及 公司應在《員工手冊》中明確如因員工個人失責造成公司損失，需承擔相應個人責任。同時公司應增強公司合規文化建設，並要求各級員工及管理層嚴格按照公司內部的規章制度執行相應的工作程序。	公司已通過郵件對員工就合同審批、授權事項和解決爭議相關程序和制度進行了明確。 公司的《員工手冊》中對員工各類行為準則提供了指引，公司在新員工入職時也會進行相關培訓。
18. 部分合同簽訂未按照內部管理要求執行規定程序 調查發現一些合同未經過法務與合規部的審核，也沒有按照公司的《合同管理制度》進行審批。	建議公司加強合同管理要求的宣傳和執行，避免出現實際操作與相關制度不符的情況。	公司已實施《合同管理制度》中規定的合同審批程序。 公司已通過電子郵件向員工提示了合同審批、授權事項和爭議解決相關流程與制度。

如果董事會在收到前述書面要求後三十日內沒有發出召集會議的通告，提出該要求的股東可以在董事會收到該要求後四個月內自行召集會議，召集的程序應當盡可能與董事會召集股東會議的程序相同。

倘股東因董事會未能按照上述要求召開會議而自行召開會議，由此產生的合理費用由本公司承擔，並從本公司應付予違約董事的金額中扣除。

於股東大會上提出議案

根據公司章程第　條，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提出建議。提案的內容應當屬於股東大會職權範圍，有明確議題和具體決議事項，並且符合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

此外，單獨或合計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東可在股東大會日期十日前以書面形式向召集人提出臨時提案，召集人應在收到臨時提案後兩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通知其他股東並將臨時提案提交予股東大會進行審議。臨時提案的內容應在大會職權範圍內，並有明確議題及具體決議事項。

股東大會通知中未列明或不符合第　條規定的議案，股東大會不得就此進行表決並作出決議。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就向本公司董事會作出任何查詢而言，股東可向本公司發出書面查詢。本公司一般不處理口頭或匿名查詢。

聯繫方式

股東可將其上述查詢或請求以傳真、電郵或郵遞發送予本公司。聯絡資料如下：

上海復宏漢霖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以供董事會垂注）

地址：　中國上海徐匯區宜州路　號　幢　層，郵政編碼：
傳真：
電郵：

為免產生疑問，除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外，股東還須向上述地址存放及寄發經正式簽署之書面請求、通知、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之正本並提供股東全名、聯繫詳情及身份資料，方可令有關請求、通知、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生效。股東資料可根據法律規定披露。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董事會

Wenjie Zhang先生，　歲，於　年　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於　年　月起擔任董事會主席。

　先生於　年　月加入本集團，曾任本公司高級副總裁兼首席商業運營官、總裁等職，並於　年　月至　年　月擔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　先生於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擔任董事職務。此外，　先生於　年　月起擔任復星醫藥執行總裁。

　先生於醫藥行業擁有近　年的商業運營及管理經驗。加入本集團前，　先生曾任美國安進中國區總經理、瑞士羅氏製藥中國區腫瘤事業二部副總裁、德國拜耳先靈特藥及腫瘤部負責人等。　先生於　年　月獲得中國山東大學微生物學學士學位，並於　年　月獲得美國耶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朱俊先生，　歲，於　年　月起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朱先生於　年　月加入本集團，曾任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高級副總裁兼首席醫學官等職。朱先生於　年　月至　年　月擔任本公司總裁，於　年　月至　年　月擔任本公司總裁兼首席財務官，於　年　月至　年　月擔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總裁兼首席財務官，並於　年　月起擔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兼首席財務官。朱先生於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擔任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職務。

朱先生擁有近　年生物技術及醫藥行業經驗。加入本集團前，朱先生曾任上海復旦大學附屬華山醫院內科醫師，　項目經理及全球副總裁，　中國區總經理，上海百利佳生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佳生中國）創始人兼首席執行官。朱先生於　年　月獲得中國復旦大學臨床醫學學士學位，並於　年　月獲得中國長江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陳啟宇先生，　歲，於　年　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於　年　月至　年　月擔任董事會主席。

陳先生於　年　月加入復星醫藥集團，於　年　月起擔任復星醫藥董事，於　年　月至　年　月擔任復星醫藥董事長。陳先生現任復星高科技董事長、復星國際執行董事及聯席首席執行官、　非執行董事、國藥控股非執行董事及副董事長。陳先生曾擔任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　）董事及　（已於　年　月從紐約證券交易所退市，並被　吸收合併）的聯席董事長。此外，陳先生於復星國際及其聯屬公司投資的多家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文德鏞先生，　歲，於　年　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文先生於　年　月加入復星醫藥集團，歷任復星醫藥副總裁、高級副總裁、聯席總裁、總裁，於　年　月起擔任復星醫藥首席執行官，並於　年　月起擔任復星醫藥執行董事。文先生現任國藥控股非執行董事、國藥集團藥業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　）董事、國藥集團一致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　）監事會主席。文先生曾任重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　）董事、安徽山河藥用輔料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　）董事。此外，文先生於復星醫藥若干附屬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加入復星醫藥集團前，文先生曾任職於重慶製藥六廠（重慶藥友製藥有限責任公司前身）。文先生於　年　月自中國華西醫科大學（現為四川大學華西醫學中心）藥學專業畢業，於　年　月獲得中國東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Xingli Wang博士，　歲，於　年　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博士於　年　月加入復星醫藥集團，於　年　月起任復星醫藥全球研發中心首席執行官、創新藥事業部聯席首席執行官。加入復星醫藥集團前，　博士曾任　（澳大利亞新南威爾士大學）心血管醫學任高級講師、　（美國貝勒醫學院）任心胸外科研究主任並獲授終身教授，　（原紐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　；於　年併入　）項目醫學總監，並於　（紐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　）任職，主要歷任項目科長、全球項目臨床負責人、諾華全球藥物研發（中國）負責人及生物醫學研究院（中國）總經理等職。　博士於　年　月獲中國山東醫學院（於　年併入山東大學）醫學學士學位，並於　年　月獲澳大利亞新南威爾士大學心血管內科專業博士學位。　博士亦持有澳大利亞執業醫師執照。

蘇德揚先生，　歲，於　年　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蘇先生於　年　月起擔任　的創始及管理合夥人，於　年　月至　年　月擔任科濟藥業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　）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　年　月起擔任好孩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蘇先生曾任職於全球性金融機構及資產管理公司，擁有逾　年財務、會計、投資及私募股權業務經驗。蘇先生於　年　月至　年　月擔任博睿資本有限公司的合夥人，於　年　月至　年　月在　擔任財務總監，於　年　月至　年　月在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擔任資產管理部亞太區財務總監，於　年　月至　年　月在　（　的聯屬人士）擔任財務總監，於　年　月至　年　月在荷蘭銀行香港分行擔任香港零售銀行財務營運主管、大中華區／亞太區資產負債管理主管及香港零售、商業及私人銀行財務總監，於　年　月至　年　月在香港於美國銀行擔任全球資本市場／亞洲資金副總裁及財務控制副總裁，於　年　月至　年　月在澳大利亞聯邦銀行　悉尼辦事處擔任集團審計及戰略與績效改善小組項目經理，並於　年　月至　年　月在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核數師。蘇先生分別於　年　年　Ë

監事會

馮蓉麗女士，　歲，於　年　月起擔任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監事會主席。

馮女士於　年　月至　年　月任復星醫藥副總裁，於　年　月至　年　月任復星醫藥高級副總裁，自　年　月起任復星醫藥執行總裁。馮女士現為國藥控股非執行董事、復　醫療科技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　）非執行董事。此外，馮女士於復星醫藥若干附屬公司擔任董事和監事。加入復星醫藥集團前，馮女士曾任希悅爾包裝（上海）有限公司人力資源主管、格蘭富水泵（上海）有限公司人力資源經理、艾默生電氣（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亞太區人力資源經理、陶氏化學（中國）有限公司中國區人力資源規劃經理、上海羅氏製藥有限公司人力資源總監、　人力資源高級總監、復星高科技副首席人力資源官、上海復星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人力資源董事總經理等。馮女士於　年　月畢業於中國上海大學微機應用專業，於　年　月透過遙距學習獲美國　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

孔德力先生，　歲，於　年　月起擔任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

孔先生於　年　月至　年　月任職於復星醫藥，最後職務為專利事務高級總監。孔先生於　年　月起任職於復星醫藥產業發展，先後擔任該公司高級研究員、副主任、研究所所長助理兼政策與信息研究中心部長、研究所副所長兼政策與信息研究中心部長、總裁助理兼專利事務部總經理以及全球研發中心常務副總裁。加入復星醫藥集團前，孔先生先前亦曾擔任中國科學院上海生物化學與細胞生物研究所助理研究員。孔先生於　年　月自中國華東理工大學工程學院獲得生物化學工程碩士學位。

袁曄星先生，　歲，於　年　月起擔任本公司審計總監，並於　年　月起擔任本公司職工監事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監事。

加入本集團前，袁先生曾擔任華高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審計員、敏實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股票代碼：　）審計經理、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股票代碼：　）審計經理、科倍企業發展（上海）有限公司高級審計經理、協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股票代碼：　）高級審計經理、復星醫藥審計總監。袁先生於　年　月獲得中國南京信息工程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

獨立核數師報告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電話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　　號　　傳真
太古坊一座　　樓

致上海復宏漢霖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吾等已審計列載於第　至　頁的上海復宏漢霖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　　年　月　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吾等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皋愳準喝鰥媒限惍렌釸독璻畀익炕禰竕臧蜣핥脱竽浮㎡焥醇骰綵笓冫撕竣칛於霵日눦入合財務狀況俘連눔炫諍渀鶲燰繂宮

關鍵審核事項*(續)*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在審核中是如何處理的
專有許可合約的收入確認 貴集團就候選藥物的開發及商業化訂立了數份專有許可合約(「合約」)。該等合約的代價包括前期費用、基於達成若干里程碑事項的里程碑付款及基於日後銷售的特許權使用費。於截至　　年　月　日止年度，貴集團自該等合約確認許可及研發服務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　　元及人民幣　　元。 作為合約項下確認收入會計處理的一部分，識別履約義務、釐定各履約義務是否隨時間履行或於某一時間點履行、根據各履約義務的獨立售價估計可變代價及分配代價均涉及管理層重大判斷及估計。 貴集團有關合約收入確認的披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重大會計政策*、附註*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以及附註*收入*。	吾等的審核程序包括(其中包括)，評估管理層有關合約項下收入確認的會計政策、流程及控制措施。 吾等已審查合約，並就合約的性質、商業理由和進度與管理層進行了討論。 吾等於識別履約義務時透過評估合約中的許可及研發服務是否明確以及於釐定各履約義務是否隨時間履行或於某一時間點履行時透過審視合約的相關條款及有關支持憑證評估管理層判斷。 吾等核查客戶所做付款的情況及當前狀態以及里程碑事項的完成情況以評估管理層對可變代價的判斷及估計及各履約義務的履行情況。 吾等聘請內部專家協助吾等評估管理層在釐定各項履約義務的單獨售價時所使用的方法及假設，特別是貼現率、特許權使用費率及成本加成率。 我們根據管理層釐定就各履約義務所確認收入的模式重新計算以核查數學準確性。 吾等亦關注於綜合財務報表披露的充分性。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在各情況下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修改吾等的意見。吾等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核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負責貴集團審核的方向、監督及執行。吾等為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吾等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核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核發現等，包括吾等在審核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吾等亦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相關的防範措施（倘適用）。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吾等確定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吾等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吾等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合夥人為劉國華。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年 月 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12月31日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利潤／(虧損)		569,578	
就下列各項目作出調整：			
財務成本		110,53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5,768	
使用權資產折舊		73,693	
無形資產攤銷		149,772	
遞延收入攤銷		(5,999)	
匯兌虧損／(收益) 淨額		1,421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9,031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21,249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22,81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 (收益)／虧損		(267)	
出售使用權資產項目的收益		(45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2,587	
營運資金變動前現金流入／(流出)		1,089,734	
存貨增加		(22,336)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201,350)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減少		2,126	
合同資產增加		(82,419)	
已抵押存款增加		–	
貿易應付款項 (減少)／增加		(108,34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減少)／增加		(103,904)	
合同負債增加		452,564	
遞延收入增加		42,553	
經營所得現金		1,068,628	
已付稅項		(20,707)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1,047,921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473,674)	
添置無形資產		(537,770)	
原定到期日多於三個月之定期存款增加		(120,000)	
第三方償還現金		134,984	
擬收購附屬公司的預付款		(15,000)	
已抵押存款減少		7,0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2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004,437)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新增銀行及其他借款		2,511,759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		(2,147,093)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90,330)	
已付利息		(129,905)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144,4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87,915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73,476	
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6,272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67,66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987,665	
減：已抵押存款		2	
原到期日多於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20,000	
於現金流量表列賬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67,663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上海復宏漢霖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康南路　　號綜合樓　　室。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從事以下主要業務活動：

生物製藥研發（「生物製藥研發」）
生物製藥服務
生物製藥生產及銷售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為復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的公司），而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為郭廣昌先生。

本公司股份自　　年　月　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日期以及經營地點及法律實體類型	已發行普通股／註冊股本	所有權權益百分比 直接	間接	主要業務活動
上海復宏漢霖生物製藥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中國內地 年　月　日 有限責任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人民幣」）　元		–	生物製藥生產；生物製藥服務；及生物製藥研發
（「　　」）	美國加利福尼亞 年　月　日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　　／　美元（「美元」）		–	生物製藥研發及生物製藥服務
上海復宏漢霖生物醫藥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中國內地 年　月　日 有限責任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人民幣」）　元／　元		–	生物製藥生產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 *(續)*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續)*

有關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號(修訂本)解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號之間對於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的規定的不一致性。該等修訂要求資產出售或投入構成一項業務時，確認下游交易產生的全部收益或虧損。對於不構成業務的資產交易，交易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僅以無關連的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於投資者的損益中確認。該等修訂將於未來期間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剔除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號(修訂本)的以往強制生效日期。然而，該等修訂可於現時採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號(修訂本)明確計量售後租回交易產生的租賃負債所用的賣方－承租人之規定，以確保賣方－承租人不會確認與所保留使用權有關的任何損益金額。該等修訂自 年 月 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對在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號的日期(即 年 月 日)後訂立的售後租回交易中追溯應用。允許提早採納。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年修訂本澄清了將負債分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規定，包括於報告期間結束日必須具有清償遞延之權利及遞延權利的含義。負債的分類不受實體行使其遞延清償權利的可能性的影響。該等修訂亦澄清，負債可以其本身的權益工具清償，且僅當可轉換負債的轉換權本身作為權益工具入賬時，負債的條款才不會影響其分類。 年修訂進一步澄清，在貸款安排所產生的債務契諾中，只有實體必須於報告日期或之前遵守的契諾會影響該負債的流動或非流動分類。實體須就非流動負債作出額外披露，此乃取決於實體能否於報告期後 個月內遵守未來契諾。該等修訂將追溯應用，並允許提早應用。實體提前應用 年修訂本要求同時應用 年修訂本，反之亦然。本集團目前正在評估該等修訂的影響及現存貸款協議是否需要修訂。基於初步預估，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 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號(修訂本)澄清了供應商融資安排的特徵，並要求對該等安排作出額外披露。該等修訂本的披露規定旨在協助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供應商融資安排對實體負債、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風險敞口的影響。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該等修訂就於年度報告期初的比較資料、定量資料及中期披露提供若干過渡寬免。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 號(修訂本)規定了當缺乏可兌換性時，實體應如何評估一種貨幣是否可兌換為另一種貨幣，以及如何估計計量日的即期匯率。該等修訂要求進行資料披露，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不可兌換貨幣的影響。允許提早應用。應用該等修訂時，實體不得重述比較資料。首次應用該等修訂的任何累計影響應於首次應用日期確認為對保留溢利的期初結餘調整或對權益獨立部分累計匯兌差額的累計金額的調整(如適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 *(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當本集團作為出租人時，其於租賃開始時（或租賃修訂時）將各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本集團未將資產擁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的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當合約包含租賃及非租賃部分時，本集團基於相對獨立的售價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部分。租金收入於租期內按直線法入賬，由於其經營性質，於損益表計入收入。磋商及安排經營租賃產生的初步直接成本加入租賃資產的賬面值，按與租金收入相同的基準於租期內確認。或然租金在賺取期間確認為收入。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於初始確認時，金融資產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點及本集團管理該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並無重大融資成份或本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外，本集團初步按公允價值加上（倘金融資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並無重大融資成份或本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依照下文「收益確認」所載的政策按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號釐定的交易價格計量。

為使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進行分類及計量，需產生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 的現金流量。現金流量並非 的金融資產分類為並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而不論業務模式如何。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指其如何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確定現金流量是否來自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兩者兼有。於旨在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中持有的金融資產分類為並按攤銷成本計量，而於旨在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及出售的業務模式中持有的金融資產分類為並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並非按上述業務模式持有的金融資產分類為並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

須在市場規則或慣例一般指定的期限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購買或出售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確認。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取決於以下分類：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可能受減值影響。當資產終止確認、修訂或減值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一般方法*(續)*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出現顯著增加。作此評估時，本集團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與該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並考慮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的合理及有理據的資料，包括歷史及前瞻性資料。本集團認為，倘合同款項逾期超過 天，則信貸風險已大幅上升。

倘合同款項逾期一年，則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違約。然而，在若干情況下，倘內部或外部資料反映，在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信貸提升措施前，本集團不大可能悉數收到未償還合同款項，則本集團亦可認定為金融資產違約。當無法合理預期收回合同現金流量時，則撇銷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須按一般方法計提減值，並按以下階段預期信貸虧損計量進行分類，惟應用下文詳述簡化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除外。

第 階段 — 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未出現顯著增加的金融工具，虧損撥備按 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第 階段 — 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出現顯著增加但並非信貸減值金融資產的金融工具，虧損撥備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第 階段 — 於報告日期已信貸減值（並非購買或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虧損撥備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2 會計政策 *(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之間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按移動加權平均基準釐定，在製品及製成品的成本包括直接物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及間接開支的適當部分。可變現淨值按估計售價減截至竣工及出售止所產生的任何估計成本計算。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財務狀況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以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不大且為滿足短期現金承擔而持有的一般於三個月內到期的短期高流通存款。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以及短期存款（定義見上文），已扣除須按要求償還且作為本集團現金管理不可或缺部分的銀行透支。

撥備

由於過往事件導致現時須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而未來可能需流失資源以履行責任，且能可靠估計責任的數額，則會確認撥備。

倘本集團預期部分或全部撥備將獲償付（例如於保險合約項下），而幾乎肯定可獲償付，則有關償付確認為一項單獨的資產。撥備相關開支乃於損益表扣除任何償付金額後呈列。

如貼現影響重大，則所確認的撥備數額是預計履行責任所需的未來開支在報告期末的現值。隨時間而增加的已貼現現值，計入損益表的財務成本。

本集團就若干生物製藥產品銷售於質保期間提供保證。本集團授出的該等保證式保證撥備乃根據銷售量及過往退貨之情況予以初步確認，並（適當地）貼現至其現值。保證相關成本每年會進行修訂。

所得稅

所得稅由即期及遞延稅項組成。與在損益外確認項目有關的所得稅於損益外確認，即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以預期從稅務主管部門返還或向其支付的金額計算。採用的稅率（及稅法）為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並已計入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通行的詮釋及慣例。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於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的計稅基礎與其作財務報告用途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性差額作出撥備，惟並無就支柱二所得稅確認遞延稅項。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 *(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收入確認

來自客戶合同收入

當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按反映預期本集團有權就該等貨品或服務收取的代價金額轉移至客戶時，確認來自客戶合同收入。

當合同中的代價包含可變金額時，代價金額按本集團就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而有權獲得的金額估計。可變代價於合同開始時估計並受到約束，直至與可變代價相關的不確定因素隨後得到解決時，確認的累積收入金額極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收益撥回為止。

當合同中包含融資成份，該融資成分為客戶提供超過一年的貨品或服務轉讓融資的重大利益時，收入按應收款項的現值計量，使用貼現率貼現，該貼現率將反映在本集團與客戶之間在合同開始時的單獨融資交易中。當合同中包含融資部分，該融資部分為本集團提供了一年以上的重大財務利益時，合同項下確認的收入包括按實際利息法在合同負債上加算的利息開支。就客戶付款至轉讓承諾貨品或者服務的期限為一年或者更短的合同而言，交易價格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號中可行權宜方法，不會對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作出調整。

銷售生物製藥產品

銷售生物製藥產品的收入於資產控制權轉讓予客戶的時間點確認，通常於生物製藥產品簽收時確認。生物製藥產品的若干銷售合同為客戶提供銷售返利，銷售返利產生可變代價。

許可

本集團就若干產品授予商業化許可或知識產權許可（統稱「許可」）。許可可向一位客戶單獨出售或與研發服務捆綁銷售。

捆綁許可及研發服務的合同包括兩類履約義務，原因為承諾轉讓許可與提供研發服務可予區分及單獨識別。因此，交易價按許可及研發服務的相關單獨售價分配。

關於商業化許可，本集團將進行對許可產生重大影響的活動（如成為與許可有關的若干生物製藥產品的獨家供應商）。因此，自當地機構獲得商業化授權後，客戶有權獲得許可且許可收入於預期商業化期間內隨時間確認。關於客戶獲得許可使用權的知識產權許可，在許可控制權轉讓予客戶且客戶能夠消費許可並從中受益時，確認許可收入。許可代價包括固定部分及可變部分。當本集團確定其後撥回重大收入的概率極低時，可變部分則計入交易價。

研發服務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單獨或與許可捆綁的研發服務。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報告期內客戶貢獻的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超過　　的詳情載列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	1,932,173
客戶	552,068
	2,484,241

	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	
客戶	

5. 收入

收入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客戶合同的收入	5,392,189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入		
來自經營租賃的總租金收入	2,720	
	5,394,909	

5. 收入 *(續)*

來自客戶合同的收入

(A) 收入資料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 人民幣千元
貨品或服務類別		
銷售生物製藥產品	4,553,548	
研發服務	698,906	
授權許可收入	138,953	
其他	782	
來自客戶合同的總收入	5,392,189	
收入確認時間		
於時間點轉移	4,782,856	
隨著時間轉移	609,333	
來自客戶合同的總收入	5,392,189	

下表載列於本報告期間確認的計入報告期初合同負債的收入金額：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 人民幣千元
已確認的計入報告期初合同負債的收入：		
授權許可收入	23,383	
研發服務	194,499	
	217,882	

並無就過往期間完成的履約義務確認收入。

(B) 履約義務

有關本集團履約義務的資料概述如下：

銷售生物製藥產品

履約義務乃於交付產品後達成，且付款通常須於交付後　日內到期。

授權許可

商業化授權之履約義務通常乃於本集團自地方機構獲得商業化授權後於預期商業化期間隨時間達成，通常需要提前付款。知識產權授權之履約義務乃於某一時間點達成，付款乃根據實現的里程碑開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

	–	588	–	–	–	588
朱俊先生						
		–	10,686	960	–	935	12,581
	–	8,130	960	–	171	9,261

於年菉概無訂立有關董事、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辦公及 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22年12月31日							
於　　年 月 日：							
成本							
累計折舊							
賬面淨值							
於　　年 月 日，							
扣除累計折舊							
添置							
處置							
年內計提折舊							
轉讓							
匯率波動							
於　　年　月　日，							
扣除累計折舊							
於　　年　月　日：							
成本							
累計折舊							
賬面淨值							

於　　年　月　日，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值包括資本化利息約人民幣　　元（　　年　月　日：人民幣　　元）。年內，松江基地（二）一期項目已完成施工，並轉至樓宇類別，金額為人民幣　　元。

於　　年　月　日，本集團賬面值為人民幣　　元（　　年：人民幣　　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予抵押，作為本集團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擔保。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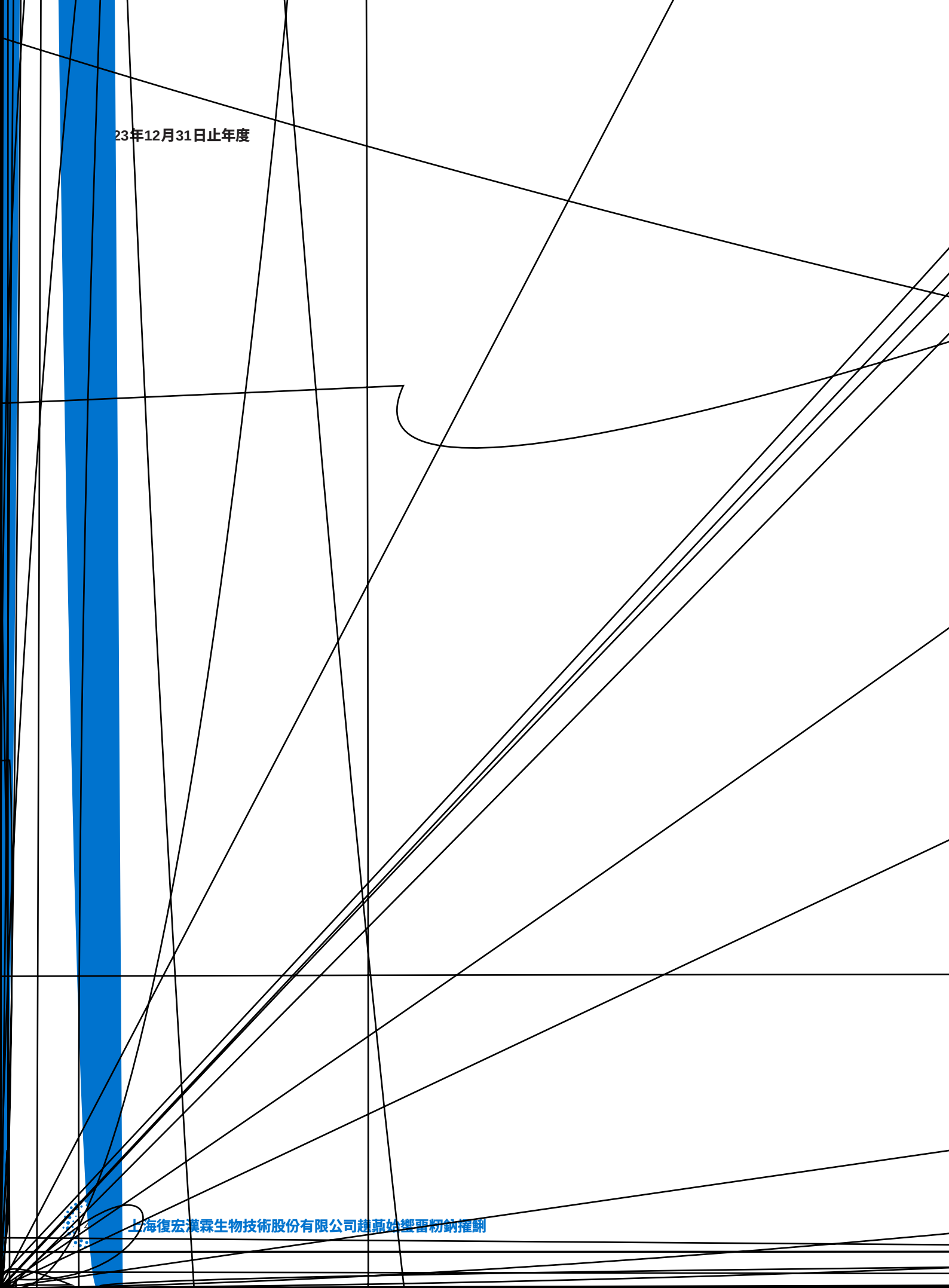

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現金及銀行結餘(續)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現金及銀行結餘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 人民幣千元
以人民幣計值	575,536	
以美元計值	399,755	
以歐元計值	2,868	
以港元計值	5,719	
以新台幣計值	3,787	
	987,665	

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大陸《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賺取利息。短期定期存款具有不同存款期限，由一天至三個月不等，視乎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要而定，並按有關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投資的受限制現金存放於信譽良好且近期無拖欠記錄的銀行。

23. 貿易應付款項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544,815	

貿易應付款項不計息，結算期通常為三至六個月。

於各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542,286	
一至兩年	2,507	
兩至三年	22	
總計	544,815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2. 股份激勵計劃*(續)*

2022年股份激勵計劃

於　　年　月　　日，根據　　年股份激勵計劃，本公司按每股人民幣　　元的行使價將本公司　　股普通股授予　名合資格參與者。所有　　股普通股均來自　　年股份激勵計劃參與者辭任時被沒收的股份。合資格參與者持有的所有　　股普通股將分兩批於每個歸屬期屆滿後歸屬（或由本公司購回及註銷）。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人員以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核心技術人員。歸屬日期的詳情概述如下：

合資格參與者的類別	需滿足條件股份百分比	歸屬日期	歸屬需滿足條件股份百分比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關於受限制股份，解除限制的條件由兩部分組成，即本公司就其產品實現若干里程碑，而參與者通過年度表現審核。有關條件可能解除的股份百分比取決於該等條件的達成。

所有合資格參與者均已通過簽署要約函件接納授出的股份。股份激勵計劃自股份授出日期起生效，直至所有授出的受限制股份歸屬或以其他方式購回及註銷之日屆滿。

於年內，股份激勵計劃項下尚未行使的受限制股份如下：

	股份數目
	1月
	藜 佣褲焣磴 옆究昊

33.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主要非現金交易

於年內，本集團有關廠房及機器的租賃安排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非現金添置分別為人民幣 元（ 年：人民幣 元）及人民幣 元（ 年：人民幣 元），以及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非現金處置人民幣 元（ 年：無）及人民幣 元（ 年：無）。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

	銀行及其他借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應付利息 人民幣千元
年 於 年 月 日	3,416,003	261,092	1,604
新租賃	—	94,102	—
處置	—	(5,876)	—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364,666	(90,330)	(129,905)
外匯變動	37,301	1,080	—
撥充資本的利息	—	—	36,984
利息開支	1,665	13,348	95,526
於 年 月 日	3,819,635	273,416	4,209
年 於 年 月 日			
新租賃	—		—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外匯變動	36,9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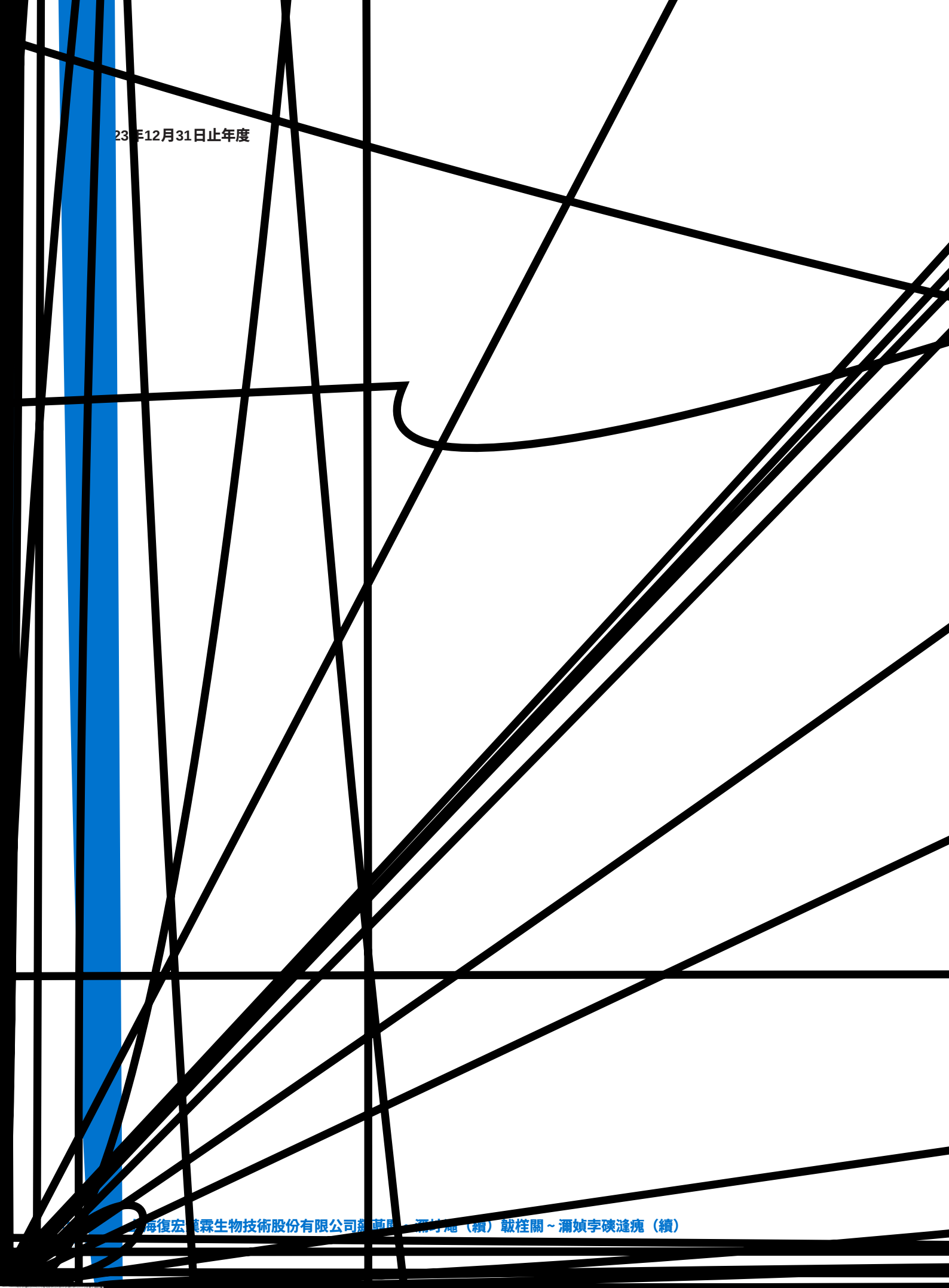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等級

除賬面值大致與其公允價值相若的金融工具外，本集團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賬面值		公允價值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非流動部分）（租賃負債除外）	1,106,219		1,099,434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銀行結餘、貿易應收款項、貿易應付款項、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流動部分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大致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按當前交易（強制或清算出售除外）中各方自願交換工具的金額入賬。已使用下列方法及假設估計公允價值：

計息銀行借款的非流動部分公允價值，已藉使用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剩餘年期工具目前可得利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計算釐定。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面臨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不履約風險已評估為並不重大。

公允價值等級

下表顯示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等級：

已披露公允價值的負債：

於　　年　月　日

	運用以下各項的公允價值計量			
	活躍市場報價（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顯著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顯著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非流動部分）（租賃負債除外）	—	1,099,434	—	1,099,434

39.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等級*(續)*

公允價值等級*(續)*

於　　年　月　日

	運用以下各項的公允價值計量			
	活躍市場報價（第一級）人民幣千元	顯著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二級）人民幣千元	顯著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三級）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非流動部分）（租賃負債除外）	–		–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主要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該等金融工具主要用於為本集團營運籌集資金。本集團擁有由其營運直接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以及貿易應付款項等各種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外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董事會覆核及議定用於管理各類該等風險的政策，有關政策概述如下。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息的長期債務責任有關。

本集團的政策是將固定利率債務與可變利率債務相組合來管理利息成本。本集團未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利率風險。於　　年　月　日，本集團約　　（　　年：　　）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須按固定利率計息。

下表載列當所有其他可變因素保持不變時，本集團除稅前利潤（透過對浮息借貸的影響）及本集團權益對利率的可能合理變動的敏感度。

	基點 上升／（下降）	權益 增加／（減少）人民幣千元
截至　　年　月　日止年度		
人民幣	25	(3,800)
人民幣	(25)	3,800
截至　　年　月　日止年度		
人民幣		
人民幣		

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釋義

「國藥控股集團」	指	國藥控股及其附屬公司
「國藥產業投資」	指	國藥產業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　　年　月　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國藥控股的控股股東
「國控採購框架協議」	指	本公司與國藥控股訂立日期為　　年　月　日的採購框架協議，內容有關本集團自國藥控股集團採購　倉儲及物流服務及　原材料
「松江基地（一）」	指	本公司於上海市松江區廣富林路的生產基地
「松江基地（二）」	指	本公司於上海市松江區正在興建的總規劃面積為　　畝的生產基地「復宏漢霖生物醫藥產業化基地（二）」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國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份及哥倫比亞特區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徐匯基地」	指	本公司位於上海市徐匯區宜山路的生產基地

於本年報中，在中國成立的實體、部門、組織、機構或企業，或在中國獲頒授的獎項或證書，如中文名稱與英文譯名不一致，概以中文版為準。